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11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28日下午13点以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坚群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

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报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报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与会董事一致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主要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4,040 万股，以此计算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106 万元（含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7)。

9、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及其他专项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期 1 年。其报酬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 2023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因素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3-009)。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 2023 年年度薪酬按照公司薪酬制度的规定执行，并按照公司经济责任制考核办法，根据公司利润计划完成情况及董事、监事个人业绩和工作贡献考核后发放；未在公司任职的各股东方推荐的董事、监事不支付薪酬。

除独立董事张元不发放津贴外，其余独立董事的 2023 年年度津贴为 6 万元/人（税后），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发生的交通、住宿等必要的差旅费用由公司承担。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发生的其他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在公司领取报酬的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年度薪酬区间为 40-140 万元（税前），并按照公司经济责任制考核办法，根据公司利润计划完成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个人业绩和工作贡献考核后发放。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11）。

16、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8,500.00 万元（含 8,5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36 个月内有效。同时，公司董事

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审批具体贷款事宜，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17、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1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19、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3-014）。

三、上网公告附件

1、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报备文件

- 1、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